

合同书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旬阳市交通运输局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陕西远通建设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，按照政府采购程序，对其申报的旬阳市 2025 年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施工图设计一标段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，经过开标评标，确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。为了明确甲乙双方责任，保质保量地按时完成旬阳市 2025 年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施工图设计一标段设计任务，双方达成如下条款：

第一条：工程设计的内容：

一、工程名称：旬阳市 2025 年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施工图设计一标段

二、建设性质、规模：

旬阳市 2025 年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施工图设计一标段，本次设计范围为城关镇、关口镇、仙河镇、棕溪镇、蜀河镇、甘溪镇，路线全长约 27.1 公里，本次设计内容主要包括路基、路面、排水、错车道、桥涵及安防等，具体详见后附表。

三、工作内容：施工图设计、预算编制及后续服务。

四、项目负责人：任龙，证书编号：20240051SZB000101187

五、设计阶段和提交成果时间：30 天。

第二条：在工程设计工作中，甲乙双方应各自履行下述责任和义务：

一、甲方：

- 1、按照本合同书规定的付款办法及时拨付乙方工程设计费；
- 2、在乙方设计工作中，甲方应积极地提供必要的联系和协助。

二、乙方：

- 1、在工程设计工作中，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交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、规范、

6、乙方编制的设计概（预）算，在未取得甲方同意之前不得向任何单位及个人泄露，否则造成不应有的损失由乙方负责。

第五条：保密约定

1、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同意，禁止泄露本协议所涉及的相关商业和技术秘密。如违反本条，应按实际损失赔偿。

2、本协议保密条款之时效将不受本协议有效期的影响，本协议有效期满后5年内该保密条款仍将有效。

第六条：本合同书一式六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三份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工程设计工作结束，甲乙双方结清一切经济手续后合同自行终止。

第七条：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，协商解决。如甲乙双方发生争议不能协商解决，申请安康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旬阳市交通运输局

法定代表人

或其授权代理人：



乙方（盖章）：陕西远通建设规划设计

法定代表人

或其授权代理人：



地址：陕西省旬阳市旬阳大道 54 号

电话：0915-7215550

地址：西安市太白南路 139 号

电话：029-81884278

开户行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西安太白路支行

银行账号：78590188000178253

合同签订日期：2016年 1 月 12 日